

证券代码：301133

证券简称：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1

债券代码：123230

债券简称：金钟转债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27号）同意注册，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钟股份”、“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00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2月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钟转债”，债券代码“123230”。

“金钟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3年11月9日（T日）至2029年11月8日。

“金钟转债”的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80%、第五年为2.50%、第六年为3.00%。

根据《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金钟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1月15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5月1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11月8日）止。现行有效的转股价格为29.10元/股。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3年12月4日、2023年12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4.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三、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金钟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金钟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金钟转债”2023年12月5日收盘价格为210.00元/张，该价格偏离可转债价值98.47%；
-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况；
- 7、不存在导致可转债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或者重大风险事项。

四、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其他风险提示

1、2023年12月5日，“金钟转债”盘中涨幅达19.46%，当日收盘涨幅11.25%。最近2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4.12%。截止当日收盘，“金钟转债”价格为210.00元/张，债券面值为100.00元/张，转股价值为105.81元/张，转股溢价率为98.47%。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金钟转债”近期价格波动较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